

高雄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 (函)

公會地址：(801)高雄市前金區市中一路167號5樓
電話：(07)241-3881

受文者：全體會員旅行社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普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05月06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旅行(103)本字第158號

主旨：大陸地區帶團領隊持有有效之多次入出境電子證，其所持「大陸地區人民往來臺灣地區通行證」若有換發(領)時，代申請之旅行業者須於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「大陸、港、澳地區短期入臺線上申請暨發證管理系統」更新相關資料，俾正確入出境資料，敬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1. 依據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103年4月25日移署出陸忍字第1030061445號函辦理。

理事長

沈奉立